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9年第3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8月18日（星期二）下午2時00分

地點：本府市政大樓S301開標室

主席：周局長榆修 召集人

出席者：

王委員舒芸	王委員兆慶	彭委員治鏐	蔡委員宜霖
陳代理委員郁君	李代理委員宜美	孫代理委員淑文	林代理委員佩瑩
鐘委員雅惠	陳代理委員佩琪	許代理委員韶芹	吳代理委員亞凡
曾委員美玲	陳委員淑娟	鄧代理委員湘安	林代理委員慧君
詹委員又文	黃委員坤煌	朱代理委員菁媚	蔡委員俊明
蘇代理委員惟揚	江委員綺玲	林委員宛蓉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冊　　**紀錄：**林宛蓉

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報告單位：婦幼科)

決議：紀錄確認，准予備查。

二、歷次會議決議追蹤事項：(報告單位：婦幼科)

編號	會議決議事項	當責科室	處理回報	**本次會議決議事項**
1090511報告案3	**109-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案由**：提報本局110-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表，擬請委員檢視。 **決議**：准予備查，會後請業務科盤點各科室近年所提方案或檢視局裡方案後，與各科室討論將111年評估方案	婦幼科	1. 經盤點各科室近年所提方案後，再次調查各科室欲提報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案，暫無科室提出。 2. 性別影響評估可就自治條例、公共工程中程計畫、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進行評估，建議於110年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再就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提案資料調查，併報告案1。	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表尚缺1案，於110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再提案討論。

	數量補足。			
1090511 討論案 1	**109-2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案由**：提報本局109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擬請委員檢視。 **決議**： 1. 請報告單位參酌委員對方案執行方式、未來的內容、工作目標及算等建議事項修正性別影響評估表內容。 2. 請報告單位填報性別影響評估表「參、評估結果」及參採委員意見之情形。	家防中心、身障科、人團科及陽明教養院	1. 前揭科室業已完成修正，並填報性別影響評估表「參、評估結果」及參採委員意見之情形，併討論案1。	准予備查，另身障科之報告內容原則上通過，於會議上無法回應委員的部分，請於10日內提出相關書面資料分別提供給委員、性平辦及局長室。

三、報告事項：

（一）報告案1、提報本局110-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表，擬請委員檢視。

（報告單位：婦幼科）

決議：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表尚缺1案，於110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再提案討論。

（二）報告案2、提報本局主管110年度性別預算表，擬請委員檢視。

（報告單位：會計室）

決議：准予備查。

（三）報告案 3、提報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 108 年院民生活參與之性別分析報告，擬請委員檢視。（報告單位：浩然敬老院）

決議：請參酌委員意見於爾後分析報告時納入參考。

（四）報告案 4、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入出院自治條例性別影響評估一案，擬請委員檢視。（報告單位：陽明教養院）

決議：准予備查。

四、討論事項：

(一)討論案 1、提報本局修正之 109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擬請委員檢視。

（報告單位：家防中心、身障科、人團科及陽明教養院）

決議：准予備查，另身障科之報告內容原則上通過，於會議上無法回應委員的部分，請於 10 日內提出相關書面資料分別提供給委員、性平辦及局長室。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15 時 00 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第 3 次會議
與會者發言摘述

一、報告案 3、提報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 108 年院民生活參與之性別分析報告，擬請委員檢視。（報告單位：浩然敬老院）

王委員兆慶	1. 會議資料第 13 頁呈現志工總人數不多，較適合以質性方式分析。 2. 在參與社團方面，曾有說法老年男性較不願意參加女性運動社團，如果有此現象是否有考慮規劃專屬男性運動社團。 3. 健康促進是不分性別，就目前分析的情況高齡女性較願意投入健康促進動態的運動，可思考未來如何促進高齡男性投入健康促進。
鄧代理委員湘安	1. 以浩然敬老院現況，目前沒有老年男性較不願意參加以女性為主之運動社團的現象，爾後會持續觀察是否產生類似的趨勢，做為社團活動規劃的參考。 2. 院裡男女比例大約是 3:1，一般活動參與男女比例與男女院民比率相近，但是在健康促進方面，男女院民參與比例約 1:1，故女性院民參與健康促進的意願較高。 3. 社團的種類主要是由院方規劃，但院裡的長輩也會提供意見，例如：電腦社是由院民主動提出希望學習使用手機平板，院方在長輩提出需求後，試著連結資源，有企業捐贈平板，找尋電腦師資教長輩使用平板，院內長輩現在也會利用網路購物。
彭委員治鏐	男性長輩在健康促進的參與度較低，可進一步思考如何促進男性長輩的參與。
王委員舒芸	社團的參與是由長輩決定？還是由院方規劃？
鐘委員雅惠	建議此分析報告可納入年齡層分析，浩然的長輩有不同的年齡層，或許在健康促進方面，不同年齡層對於動態屬性或體力部分可能有所偏好或是有需要加強的部分，爾後如果有類似的分析建議可針對不同年齡層進行分析，讓工作同仁在活動設計時有更具象的參考。
鄭執行秘書維鈞	1. 這篇分析除了數據的呈現外，對於一些數字的差異，還會試著從中找尋可能的原因。 2. 本篇分析內容有關推測數據背後的原因是工作人員的推測？還是有針對院民進行一些訪談？建議爾後可以納入質性訪談的內容，讓推測更具實證基礎。 3. 社團參與動靜態部分，因為院裡男性長輩較女性多，但是參與的比例算低，全部有參與活動能力為 217 人，實際參與 78 人，其中男性參與比例不到四成，

	未來規劃活動時，可讓長輩表達自己的需求。 4. 自治委員會參與的部分，女性相對於男性較喜歡投票，但是對於擔任自治會委員意願不高，可以透過訪談方式了解其差異。 5. 建議表 6 及表 9 可以不用呈現於報告中，除可隱藏個資，亦不影響本次分析的內容。 6. 呼應前面科長的建議，未來可將年齡層納入分析，例如以 5 歲為一個年齡級距，可進一步了解不同年齡層選擇的差異。

二、討論案 1、提報本局修正之 109 年性別影響評估表，擬請委員檢視。

（報告單位：家防中心、身障科、人團科及陽明教養院）

鄭執行秘書維鈞	1. 對於家防中心報告內容提及設置網路諮詢專欄提供男性以 mail 方式提出困擾，經過幾年的累績後建議可將男性所提出的困擾進行分類，再進一步做性別分析。 2. 針對身障科報告內容會議資料 P73 有關 3-1 綜合說明，不是無涉性別相關，應改成有高度性別職業隔離現象，並將未來做法補充說明。 3. 陽明教養院之體適能專案計畫內容所呈現之性別統計分析男女比例接近 1:1，是正常呈現或是有納入相關措施所致？
彭委員治鏐	身障科之報告 P71 有關政策規劃提供者及實際受益者之統計資料，為計畫規劃時較前期搜集的資料，應放在項目 1-2。
王委員舒芸	1. 身障科之報告 P69 之 2-1 評估說明提到受益對象是受訓人數有上限，想了解本次訓練是否有人未報名上？ 2. 另 P71 之 2-2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部分，於 109 年招生報名訓練時是否有納入相關友善服務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托服務或優先保障名額等服務）？ 3. 身障科這案男女人數比例懸殊，除了為典型的性別職業隔離工作場域，其中的關鍵因素可能是照顧服務職業與傳統性別間的關係，是否可進一步提出年資、工時、薪水等統計資料，某部分可能是造成性別職業隔離的原因，目前只有呈現男女比例懸殊，但是沒有進一步分析其原因為何？
孫代理委員淑文	1. 目前手邊資料為 35 名參訓學員，沒有分析其身份是來自機構人員或是其他如外縣市或是非機構人員，實務上會優先讓在機構服務尚未取得教保員資格者受訓。 2. 有關優先保障名額部分目前尚無此規定，主要以在機構服務尚未取得教保員資格者具優先性。受訓者可免費參訓但需自行負擔交通費。委員所提工作年資、薪資等並無相關資料，需要再進一步分析。

周委員榆修	身障科之報告內容原則上通過，但是於會議上無法回應委員的部分，請於 10 日內提出相關書面資料分別提供給委員、性平辦及局長室。
鐘委員雅惠	身障科之報告建議對於男性及女性在照顧市場的樣貌進行分析，被照顧者的需求為何？服務的輸送端依現況女性多於男性，本案之被照顧者需求端之基礎資料呈現資訊較少，無法評估 35 名參訓者是否足夠？之後招募的重點及要改善的部分為何？若能將相關基礎資料補充，對於方案檢視及辦理的方式能更具目的性，建議可從現有數據再做呈現。
林代理委員慧君	陽明教養院收容對象男性比例為 52%、女性比例為 48%，在服務對象男女比例接近。體適能計畫，針對院民體檢結果進行評估，希望增加其肌耐力減緩退化程度，在正式體適能課程前（8:30~9:00 間），以增加臨時運動方式介入，屬於個別化的措施。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第 3 次會議

(外聘委員) 簽到冊

時間：109 年 8 月 18 日（二）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 S301 開標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外聘委員	楊文山	（請假）
外聘委員	王舒芸	王舒芸
外聘委員	王兆慶	
外聘委員	彭治鏐	彭治鏐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9年第3次會議
(府內委員) 簽到冊

時間：109年8月18日（二）下午2時00分

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S301開標室

職稱	姓名	委員簽到/科室代表
召集人／局長	周榆修	周榆修
局內委員／法制秘書	蔡宜霖	蔡宜霖
局內委員／人民團體科	謝宜穎	謝宜穎
局內委員／社會救助科	陳肯玉	陳肯玉
局內委員／身心障礙者福利科	林玟漪	林玟漪
局內委員／老人福利科	楊雅茹	楊雅茹
局內委員／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	鐘雅惠	鐘雅惠
局內委員／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葉俊郎	葉俊郎
局內委員／綜合企劃科	蕭舒云	蕭舒云
局內委員／社會工作科	陳怡如	陳怡如

職稱	姓名	委員簽到/科室代表
局內委員／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曾美玲	曾美玲
局內委員／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陳淑娟	陳淑娟
局內委員／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	童富泉	鄭湘文代
局內委員／臺北市立陽明教養	廖秋芬	林慧君代
局內委員／秘書室	詹又文	詹又文
局內委員／資訊室	黃坤煌	黃坤煌
局內委員／會計室	吳麗琴	精瀚代
局內委員／人事室	蔡俊明	蔡俊明
局內委員／政風室	鍾思源	蘇俊揚代
局內委員／性別聯絡人	江綺玲	江綺玲
局內委員／性別聯絡人	林宛蓉	林宛蓉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 年第 3 次會議
(列席者) 簽到冊

時間：109 年 8 月 18 日（二）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 S301 開標室

單位	簽到	單位	簽到
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鄭維鈞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人團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社會救助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社工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障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老人福利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婦幼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綜合企劃科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陳淑婷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臺北市浩然敬老院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會計室	朱怡蓁 廖文嬪	臺北市陽明教養院	